证券代码:600027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24-022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6月1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4668号济南燕子山庄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3
其中:A股股东人数	42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614,899,395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5,469,005,157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145,894,23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899690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53.47320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42648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由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召集,本公司董事长戴军先生作为会议主席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本公司在任董事12人,出席10人,董事曹敏女士、独立董事李兴春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本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秦介海先生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副总经理武曰杰先生、总法律顾问高明成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董事会就配发、发行及处理公司额外股份而行使“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429,403,938	99.275897	39,601,219	0.724103	0	0.000000
H股	73,703,082	50.518158	72,191,156	49.481842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5,503,107,020	98.009005	111,792,375	1.990995	0	0.0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发行金融融资工具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466,649,197	99.956922	2,355,960	0.043078	0	0.000000
H股	135,739,874	93.039914	10,154,364	6.960086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5,602,389,071	99.777194	12,510,324	0.222806	0	0.0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434,570,716	99.370371	34,192,541	0.625206	241,900	0.004423
H股	24,909,280	17.073519	119,624,958	81.994299	1,360,000	0.932182
普通股合计:	5,459,479,996	97.232018	153,817,499	2.739453	1,601,900	0.028529

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本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434,570,716	99.370371	34,192,541	0.625206	241,900	0.004423
H股	24,909,280	17.073519	119,624,958	81.994299	1,360,000	0.932182
普通股合计:	5,459,479,996	97.232018	153,817,499	2.739453	1,601,900	0.028529

5、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董事会报告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445,464,384	99.569560	23,404,973	0.427957	135,800	0.002483
H股	135,617,805	92.956245	10,276,433	7.043755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5,581,082,189	99.397724	33,681,406	0.599857	135,800	0.002419

6、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监事会报告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468,365,643	99.988307	503,714	0.009210	135,800	0.002483
H股	141,618,144	97.069045	4,276,094	2.930955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5,609,983,787	99.912454	4,779,808	0.085127	135,800	0.002419

7、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468,365,643	99.988307	503,714	0.009210	135,800	0.002483
H股	141,618,144	97.069045	4,276,094	2.930955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5,609,983,787	99.912454	4,779,808	0.085127	135,800	0.002419

8、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468,977,757	99.999499	27,400	0.000501	0	0.000000
H股	145,894,238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5,614,871,995	99.999512	27,400	0.000488	0	0.0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本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468,365,643	99.988307	503,714	0.009210	135,800	0.002483
H股	141,618,144	97.069045	4,276,094	2.930955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5,609,983,787	99.912454	4,779,808	0.085127	135,800	0.002419

10、议案名称:关于聘请本公司2024年度境内外审计师和内部控制审计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468,966,757	99.999298	38,400	0.000702	0	0.000000
H股	145,894,238	100.000000	0	0.000000	0	0.000000
普通股合计:	5,614,860,995	99.999316	38,400	0.000684	0	0.0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8	关于本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69,913,187	99.989850	27,400	0.010150	0	0.000000
10	关于聘请本公司2024年度境内外审计师和内部控制审计师的议案	269,902,187	99.985775	38,400	0.014225	0	0.0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议案2、议案3及议案4为特别决议议案,该等议案已获得出席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

律师:高巍、李超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7日

证券代码:600027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24-023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本次会议”)于2024年6月17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4668号济南燕子山庄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6月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公司董事长戴军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本公司全体12名董事亲自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刘书君先生、监事马敬安先生及职工监事唐晓平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批准了《关于制定“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制定的《“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并授权董事会秘书酌情修改并适时发布。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的公告》。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批准了《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的议案》,同意对《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报告工作制度》及《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年度报告工作规程》四项制度作出修订,并授权董事会秘书酌情修改并适时发布。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度报告工作制度》及《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年度报告工作规程》。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7日

证券代码:600027 证券简称:华电国际 公告编号:2024-024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公司”)为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积极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以及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的工作要求,以公司高质量发展为基础,注重市值管理和实践,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平台作用,引导公司价值合理回归,实现科学发展、高质量发展,与股东共享发展红利,特制定“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

一、提升经营质量,推进转型发展

本公司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的原则,以加快打造强而大的一流能源上市公司为目标,扎实开展上市公司质量提升年活动,统筹推进转型发展、提质增效和内控合规风险一体化管理等工作,着力增强公司高质量发展能力和创新协同服务保障能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走深走实。

强化经营要素管控,巩固提升质量效益。从效益贡献、盈利能力等方面对所属企业进行综合评价,深入研究运营改善方案,推动有关企业改善经营状况及公司整体效益提升。积极适应电力市场新要求,科学参与现货市场交易,高效统筹中长期、现货和辅助服务市场交易,进一步提升整体市场竞争力,稳固拓展公司创收增收“基础盘”。加强能源产业政策研究和市场形势研判,推动落实燃煤上网电价政策和煤电容量电价机制,量价统筹开展市场交易。加强新形势下煤炭采购策略研究,拓展进煤渠道、优化进煤结构,有效统筹煤炭采购与库存管控,科学精益掺配掺烧,促进结构性降价。多措并举压降资金成本,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费用。

强化战略规划管控,统筹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结合各区域政策机遇和投资收益等情况,主动加强项目发展维度研究,不断拓展本公司发展空间,统筹有序推进实施,以高质量投资保障本公司高质量发展。加大科技创新力度,加强新技术推广应用,有序推进煤电机组“三改联动”,发挥煤电机组灵活性调节的优势,提高竞争力。

二、坚持规范运作,夯实发展基础

本公司致力于打造一流的治理体系,持续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不断深化“加强董事会建设,落实董事会职权”工作成效,不断完善以公司章程为基础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持续抓好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运作。同时,本公司全面梳理制度建设中的短板弱项,加强组织体系建设,强化专业队伍建设,强化专业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及能力素质提升。建立健全董事会评价及公司治理评估体系,推动董事会建设与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持续依法合规深化落实独立董事议事机制,修订完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加强独立董事资源保障,促进独立董事勤勉履职,全面提升公司治理能力与治理效率。

三、强化“关键少数”,激发企业动力

本公司一直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保持着密切沟通,按照有关要求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参加专项培训,定期学习最新法规和监管案例。进一步规范公司及股东的权利义务,加强控股股东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中小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

为提升本公司高管团队的积极性、主动性及创造性,引导本公司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本公司全面推行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制定《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方案》。通过明确经理层成员任职期限、到期重聘、签订并严格执行岗位聘任协议和经营业绩责任书等契约、刚性考核和兑现等要求,强化经理层成员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对等,实现对高管团队利益的深度绑定,为本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提供有效保障。

四、持续稳定分红,增进股东回报

本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兼顾全体股东整体利益、公司长远利益及合理资金需求的原则,实施稳定的、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坚持为投资者提供可持续的现金分红,带来长期的投资回报。本公司于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至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计划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原则上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可分配利润的50%,且每股派息不低于人民币0.2元。公司2020年、2021年及2022年分别以每股人民币0.25元、0.25元及0.2元进行现金分红,超额落实了回报规划。重视市值管理,积极推动公司内在价值和市场价值的有机统一。

本公司将秉持积极回报股东的一贯政策,并充分考量发展阶段、经营效益、资本开支计划、现金流量状况等因素,平衡短期利益和长期利益,坚持为投资者提供可持续、相对稳定的现金分红。

五、拓展沟通渠道,加强投资者沟通

本公司坚持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优化信息披露工作,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积极有效地向资本市场传递公司价值,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通过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公司股东大会、上交所投资者说明会、境内外路演活动、接待来访等多种途径与投资者增进交流,积极听取意见建议,及时回应相关提问。日常保持投资者热线电话、投资者邮箱、投资者网站等沟通渠道畅通,积极回应“上证e互动”提问。

本公司将继续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重视资本市场表现,努力推动本公司市场价值与内在价值相匹配。本公司会密切关注市场动态,坚持市场导向和问题导向,不断强化与投资者的沟通,加强与资本市场的互动,不断提高企业的市场形象和品牌价值,得到更多投资者的信任和支持。

展望未来,本公司将认真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本公司董事会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在高质量发展的基础上,持续强化市值管理和实践,促进公司价值和股东利益在资本市场得到充分实现。

特此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17日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雷科防务 公告编号:2024-029
债券代码:124012 债券简称:雷科定02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2024年担保额度审议情况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雷科防务”)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2024年银行授信总额度及办理授信时的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在总额不超过150,000万元办理2024年银行授信融资业务,公司对下属公司办理授信时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50,000万元,年度内申请的银行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长(短)期借款、承兑汇票等。该事项已经2024年5月17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上述银行授信事项及担保授权期限自该次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2、本次担保进展情况

为保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公司近日签订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奇维科技”)以及下属控股公司雷智数系统技术(西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智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对奇维科技提供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近日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了编号52842401021B1《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奇维科技依据编号52842401021《综合授信协议》与该行发生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4,000万元,授信额度即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24年6月14日至2025年6月13日。

(2)对雷智数提供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近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了编号129XY202401418201《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约定公司为下属控股公司雷智数依据编号129XY2024014182《授信协议》与该银行发生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主债权本金余额最高额2,000万元,授信额度即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24年6月14日至2025年6月13日。

雷智数为公司下属控股孙公司尧云科技(西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尧云科技”)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及间接共计持有尧云科技75.60%股权,公司间接持有雷智数75.60%股权。尧云科技其他股东已按出资比例对本次对雷智数的担保提供相应反担保。

上述担保金额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150,000万元担保额度内。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50,300万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15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雷科防务	北京理工雷科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47%	30,000.00		7.95%	否
雷科防务	理工雷科电子(西安)有限公司	100%	61%	3,000.00		0.79%	否
雷科防务	北京理工雷科空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	21%	1,000.00		0.26	
雷科防务	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	100%	32%	12,000.00	4,000.00	3.18%	否
雷科防务	尧云科技(西安)有限公司	75.60%	28%	500.00		0.13%	否
雷科防务	雷智数系统技术(西安)有限公司	75.60%	31%	3,800.00	2,000.00	1.01%	否
合计				50,300.00	6,000.00	13.33%	

注:上表最近一期为2024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奇维科技基本情况

名称:西安奇维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1757835616W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兴隆街办西太路526号信息产业园二期4号楼A5-01

法定代表人:刘升

注册资本:27,6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4年9月14日

营业期限:2004年9月14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终端计量设备制造;终端计量设备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电子产品销售;集成电路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船舶自动化、检测、监控系统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工业设计服务;仪器仪表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制造;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销售;机电耦合系统研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卫星导航服务;通信设备制造;导航终端制造;导航终端销售;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虚拟现实设备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数据处理服务;软件外包服务;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伺服控制机构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奇维科技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奇维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18,379.82	104,335.86
负债总额	49,283.32	33,637.78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48,789.10	33,168.40
银行借款总额	23,852.38	2,000.00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	–	–
净资产	69,096.49	70,698.08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1-3月
营业收入	53,345.05	9,867.82
利润总额	288.53	1,477.78
净利润	922.74	1,558.39

注:上表所列奇维科技2023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2024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雷智数基本情况

名称:雷智数系统技术(西安)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04333637632E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兴隆街办西太路526号信息产业园二期4号楼A2-02

法定代表人:刘升

注册资本:10,083.8694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4月13日

营业期限:2015年4月13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数据处理服务;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雷智数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雷智数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9,371.72	18,624.04
负债总额	7,006.43	5,839.42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7,006.43	5,839.42
银行借款总额	1,972.38	1,000.00
或有事项涉及总额	–	–
净资产	12,365.30	12,784.62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1-3月
营业收入	15,924.34	976.67
利润总额	342.44	414.40
净利润	416.15	419.32

注:上表所列雷智数2023年度财务数据经审计,2024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1、对奇维科技提供担保的编号52842401021B1《最高额保证合同》

(1)债权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主债权为依据《综合授信协议》授信人与受信人受信人签订的具体授信合同或协议(即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全部债权。保证范围包括: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被担保的主债权为依据编号52842401021《综合授信协议》所发生的债权,授信额度期限即被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24年6月14日至2025年6月13日。

(4)担保期间:《综合授信协议》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5)担保金额:主债权本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

2、对雷智数提供担保的编号129XY202401418201《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1)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2)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它授信本金余额之和,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延迟履约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被担保的主债权为依据编号129XY2024014182《授信协议》所发生的债权,授信额度期限即被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24年6月14日至2025年6月13日。

(4)担保期间: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5)担保金额:主债权本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2024年银行授信总额度及办理授信时的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公司拟在总额不超过150,000万元办理2023年银行授信融资业务,公司对下属公司办理授信时的担保额度不超过150,000万元,年度内申请的银行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长(短)期借款、承兑汇票等。该事项经2024年5月17日召开的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该次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4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公司子公司对其下属公司提供担保合计余额为50,300万元,公司担保余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150,000万元。

雷智数为公司下属控股孙公司尧云科技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及间接共计持有尧云科技75.60%股权,公司间接持有雷智数75.60%股权。尧云科技其他股东已按出资比例对本次对雷智数的担保提供相应反担保,本次担保公平、对等。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后,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及孙公司、公司子公司对其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即对外担保总余额为50,3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年度(202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3.15%。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的编号52842401021B1《最高额保证合同》;

2、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的编号129XY202401418201《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特此公告。

北京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7日

证券代码:600732 股票简称:爱旭股份 编号:临2024-070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陈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327,979,8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93%。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陈刚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163,24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的49.77%,占公司总股本的8.93%。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义乌市衡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横琴舜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数量为571,510,96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25%。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306,750,000股,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所持股份的53.67%,占公司总股本的16.77%。

公司于近日获悉控股股东陈刚先生质押及解除质押了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具体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陈刚	是	39,000,000	否	否	2024年6月14日	2026年9月14日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11.89%	2.13%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二、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陈刚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39,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1.89%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13%
解除质押时间	2024年6月14日
持股数量	327,979,879股
持股比例	17.93%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63,240,000股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9.77%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8.93%

三、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刚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及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陈刚	327,979,879	17.93%	163,240,000	163,240,000	49.77%	8.93%	–	–	–	–
义乌市衡英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392,446	0.90%	–	–	0.00%	0.00%	–	–	–	–
珠海横琴舜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7,138,642	12.42%	143,510,000	143,510,000	63.18%	7.85%	143,510,000	–	83,628,642	–
合计	571,510,967	31.25%	306,750,000	306,750,000	53.67%	16.77%	143,510,000	–	83,628,642	–

注:合计数与分项数累加和不同是因四舍五入所致。

四、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306,750,000股,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53.67%,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77%。其中,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将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到期时间	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万元)
未来半年内	58,240,000	10.19%	3.18%	35,204.00
未来一年内	66,000,000	11.55%	3.61%	48,000.00

注:“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不含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股份所对应的融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职务收入、股票红利、投资收益等各项收入,以及股权质押续期、银行贷款融资等。

五、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六、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本次股份质押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实质影响。如后续出现股票价格下跌引发的相关风险,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追加保证金、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

2. 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治理产生实质影响。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与公司在资产、业务、财务、机构、人员等方面相互独立,对公司股权结构、日常管理等不产生实质影响。

3. 本次股份质押不涉及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履行业绩补偿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17日

证券代码:000156 证券简称:华数传媒 公告编号:2024-029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9日、2022年12月2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发行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超短期融资券。2023年6月30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3〕SCP253号),同意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10亿元,注册额度自该《接受注册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

近日,公司已完成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的发行,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发行要素			
债券名称	华数传媒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债券简称	24华数传媒SCP002
债券代码	012481839	期限	186日
起息日	2024年06月14日	兑付日	2024年12月17日
计划发行总额(万元)	50,000.00	实际发行总额(万元)	50,000.00
发行利率	1.80%	发行价格(百元面值)	100.00
申购情况			
合规申购家数	2	合规申购金额(万元)	10,000.00
最高申购价位	1.80%	最低申购价位	1.80%
有效申购